

证券代码：300293

证券简称：蓝英装备

公告编号：2017-011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拟向间接控股子公司埃克科林机械（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克科林”）提供财务资助，具体情况如下：

一、 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向埃克科林提供财务资助人民币 10,000 万元（大写金额：壹亿元），用于支持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

公司持有 SBS Ecoclean GmbH（一家依德国法律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85%的股权；SBS Ecoclean GmbH 持有埃克科林 100%的股权，公司对埃克科林的财务、生产经营、人事等拥有充分的控制力。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公司向埃克科林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公司向埃克科林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不适用于《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7 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中所涉及的财务资助。

二、 被资助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埃克科林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6 年 12 月 13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宝山城市工业园区丰翔路 1111 号 11 幢 C；

注册资本：1,340 万欧元；

法定代表人：MARKUS PAUL REIßMANN；

经营范围：清洗机及表面处理系统及装备的技术研发、生产、设计，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工业清洗产品及表面处理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提供相关售后及维修服务。

三、 被资助方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状况

埃克科林为公司新设立的子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未编制财务报表。

四、 《股东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资金借出方：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借入方：埃克科林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借款额度：人民币 10,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借出方将资金转至借入方账户之日起一（1）年；

借款用途：用于支持资金借入方生产经营的需求；

借款利率：年 6%。

五、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

埃克科林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公司在对其提供提供财务资助期间，将进一步加强埃克科林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保护公司资金安全。本次资金占用费按照 6%的年利率计算，定价公允，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 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七、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向下属间接控股子公司埃克科林提供财务资助有助于保障埃克科林的生产经营及后续资金需求，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建立健全了提供财务资助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实施有效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资金安全和风险可控；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资金使用费定价公允，符合公开、公正、公平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向埃克科林提供本次财务资助。

八、 备查文件

1、经公司与埃克科林签署的《股东借款协议》；

2、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经与会监事签署的《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30日